

证券代码：832232

证券简称：正全股份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 广东正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2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郑宇晖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953,25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25%。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报摘要〉》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报摘要〉》详见 2021 年 4 月 30 日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的公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953,2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0 年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953,2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0 年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对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953,2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

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589,427.88 元，比上年同期 3,427,678.02 元增加了 33.89%；营业成本 2,202,656.70 元，比上年同期 1,292,055.25 元增加了 70.48%；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5,690.31 元，同比上年 -1,416,251.32 元，实现了盈利。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953,251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 1. 议案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5,690.31 元，由于公司 2020 年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综合考虑到公司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以及疫情对公司可能产生的影响，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的资金需求和未来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公司 202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拟定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953,251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贷款暨资产抵押》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包括合并范围内的子、孙公司及非营利组织机构）拟向金融机构等贷款方新增申请累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的贷款授信额度，自本议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有效，具体事项以公司将与金融机构等贷款方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保理融资、固定资产贷款等。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内以自有房产——汕头市龙湖区丹阳庄西三区 17 幢（韩江大厦，丽涛大厦 A、B 幢）1/1901 号房【粤房地权证汕字第 1000212676 号】、车辆等作抵押担保。

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郑宇晖先生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贷款业务内的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953,251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广东正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需要，预计 2021 年度公司将与关联方开展业务往来。预计发生金额共计 3,100,000.00 元，其中与公司董事长郑宇晖担任法人的汕头市美食学会预计发生金额 1,000,000.00 元，与股东王芳控制以及担任法人的公司预计发生金额 1,000,000.00 元，与公司董事长郑宇晖、董事蔡学凯预计发生金额

1, 100, 000. 00 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0, 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郑宇晖、王芳已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并授权董事会决定支付审计费用》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开展的 2020 度财务审计工作安排合理、高效有序、科学规范，并有效实施了信息控制及保密工作，公司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开展的公司 2020 度审计工作表示肯定和满意。

公司同意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1 的财务审计机构，聘用期限为 1 年，授权公司董事会对 2021 审计费用作出决定。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 953, 2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

司合并报表的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13,800,112.76元，公司实收股本为19,048,750.00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二。2020年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5,690.31元，同比上年呈较大幅度上升且实现了盈利，但由于疫情影响，子公司出现较大亏损。

公司为改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进一步提高自身持续经营能力，拟采取以下措施：

(1) 持续加大新一代互联网技术开发业务拓展力度，通过公司原有的技术优势创新业务领域深挖资源，加强与银行的深度合作，推广建行“龙存管”接口技术服务、在更多的省份部署基于AI与区块链技术“社戒社康帮扶监管综合平台”。

(2) 布局美食领域的相关业务，推广已经完成开发的“香梨餐饮+食品智慧运营系统”，为餐饮企业及食品商家提供一站式智慧化营销解决方案（包括线上分销、门店收银与内部进销存管理的全线O2O营销工具）。

(3) 根据现有的软件著作权与经营许可，积极研究区块链技术行业应用，研发基于区块链技术的在线拍卖平台“香梨拍拍”，解决传统拍卖行业的一系列痛点，进一步布局区块链拍卖结合领域的相关业务，将公司的技术积累逐步转化成营业收入。

(4) 依托福瑞者活细胞低温速冻保鲜技术，努力打造以提供速冻加工服务为核心的食品加工厂，进一步开发高品质与高附加值的冷冻冷藏产品，同时重新调整食材下游方向，加快开拓食材上游渠道，发展食材业务线下合作渠道，通过线下门店推广产品，加大产品销售力度，提高销售收入。

(5) 未来正全股份运营资金出现困难时，实际控制人郑宇晖先生已承诺充分提供资金支持，以确保公司持续经营。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13,953,251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议案

1. 议案内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对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有关规定，董事会对该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做出了专项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953,2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议案

1. 议案内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对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有关规定，监事会对该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做出了专项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953,2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南京）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孙怀宁律师、仇慧娟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东正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中伦（南京）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正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广东正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